

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工业和信息化、中小企业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拟订本区工业和信息化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2.根据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拟订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拟订中小企业发展规划和年度指导性计划并组织实施。

3.组织拟订工业和软件信息服务业布局规划和结构调整的政策措施；根据国家和市级产业发展重点，制定产业实施意见，引导和扶持工业和软件信息服务业发展。

4.全面推动工业和信息化发展服务工作；协调处理工业经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指导工业企业加强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建设和企业行为规范，依法维护企业合法权益；协调处理企业改革的相关遗留问题，负责向上争取工业经济发展扶持政策，并按照相关规定组织落实。

5.组织提出工业和信息化建设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和方向、计划并推动实施；提出工业和工业领域信息化财政专项资金安排建

议和依规使用；协助推进工业经济运行中的财政、金融政策落实；按照权限，负责工业技改项目申报、核准和备案，并协调推动重大技术改造项目实施，规划并推动重大工业和信息化项目建设。

6.监测分析工业和软件信息服务业经济运行态势，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有关问题并提出建议；协调工业经济运行中的燃气、电力能源等生产要素保障工作。

7.负责拟订工业技术进步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规划、方针、政策并组织实施；引导本区工业企业技术创新、技术引进和技术改造；引导工业企业用高新技术及先进适用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指导和推进以企业为主体的技术创新体系建设；参与实施有关国家、市区工业和信息产业重大科技专项，推进产学研结合、重大装备研制和相关科研成果产业化；协助推进工业行业质量管理和品牌战略；贯彻国家和地方信息技术标准；推进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促进工业与信息化融合。

8.贯彻工业和软件信息服务业利用内外资有关政策，执行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引导工业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组织实施本区工业企业的协作配套工作；推进生产性服务业发展，促进服务业与制造业融合发展；参与全区工业和软件信息服务业招商引资工作。

9.推进楼宇产业园和小企业创业基地、公共服务平台创建工作。组织推动服务机构为企业发展提供服务。

10.推进工业和信息产业的能源节约、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绿色发展等方面的政策落实；组织推广节能降耗、资源综合利用技术，推动工业领域绿色制造能力建设；参与拟订相关污染控制政策。

11.指导辖区内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安全生产及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建设；负责民用爆破器材的监督管理。

12.拟订工业和信息化领域专业人才、经营管理人才的发展规划，负责全区工业和软件信息服务业行业职业技能培训。

13.负责协调工业企业、软件信息服务业企业、中小企业融资工作，参与诚信体系建设。

14.承担本区盐行业管理和储备盐管理工作，保障食盐市场供应和盐行业发展稳定，做好盐行业管理和监督工作。

15.推动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

16.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7.职能转变：负责统筹全区微型企业培育发展，负责区域内液化天然气、液化石油气、醇基燃料行业监督管理，负责推进全区军民融合发展相关工作。

18.加强机关和直属单位党的建设。

（二）单位构成。

本部门纳入2023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有：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二级预算单位)、重庆市南岸区中小企

业服务中心(二级预算单位)。

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内设 8 个科室：办公室、经济运行科、投资发展科、智能制造科、军民融合科、安全稳定科、能源服务科(行政审批科)、中小企业科。行政编制 20 名(实有 19 名)，工勤编制 1 名(实有 1 名)，退休人数 40 名。

下属重庆市南岸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属全额拨款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是为中小企业发展提供服务。负责中小企业发展政策宣传、业务指导、人员培训、中介培训、信息及咨询服务等工作。事业编制 16 名(实有 14 名)，退休 6 名。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8569.3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569.3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1846.33 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品跌后减少 3.23 万元，二是项目支出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减少 3500 万元，区级工业、信息化和智能制造、环保能源管理和安全监管执法、燃气油气技防物防专项等工作经费减少 234.07 万元，中央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高质量发展扶持资金、特殊人员补助等增加 1890.97 万元，品跌减少 1843.1 万元。

(二) 支出预算：2023 年年初预算数 8569.39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国防支出 125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4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7.7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15.23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838.31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8.66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1846.33 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少 3.23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1843.1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569.3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569.39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1846.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23.86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3.23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66.58 万元、公用经费减少 69.81 万元，品跌后减少 3.2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7645.53 万元，比 2022 年减少 1843.1 万元，主要原因是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减少 3500 万元，区级工业、信息化和智能制造、环保能源管理和安全监管执法、燃气油气技防物防专项等工作经费减少 234.07 万元，中央军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高质量发展扶持资金、特殊人员补助等增加 1890.97 万元，品跌减少 1843.1 万元，主要用于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高质量发展扶持、工业、信息化和智能制造、军民融合管理等重点工作。

本部门 2023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3年“三公”经费预算12万元，比2022年无增减。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比2022年无增减；公务接待费4万元，比2022年增加2万元，主要原因是助力经济发展，加强招商引资力度，公务接待批次增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8万元，比2022年减少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行政编公务用车为新购公务用车，维护成本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2年无增减。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97.14万元，比上年减少106.53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下调了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和分类调整，二是严格落实十条措施“过紧日子”，压减一般性支出；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物管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本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6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16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2万元。本部门采购货物及服务均未达采购限额标准，所涉及政府采购货物、服务为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内商品。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3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645.53 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止 2022 年 12 月，本部门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勤执法用车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四）“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单位预算公开联系人：刘娟，联系方式：023-62989435

表一

2023年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8,569.39	一、本年支出	8,569.39	8,569.3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569.39	国防支出	1,256.00	1,256.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44	363.4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47.76	47.76		
		节能环保支出	15.23	15.23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838.31	6,838.31		
		住房保障支出	48.66	48.66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8,569.39	支出合计	8,569.39	8,569.39		

表二

2023年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569.39	923.86	7,645.53
203	国防支出	1,256.00		1,256.00
20306	国防动员	1,256.00		1,256.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1,256.00		1,2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44	207.34	156.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85	206.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27	12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72	57.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6	28.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59	0.49	156.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59	0.49	156.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76	47.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94	46.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91	21.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9	10.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0	3.2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44	11.4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82	0.8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82	0.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23		15.23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5.23		15.23
	能源节约利用	15.23		15.23

2111001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838.31	620.11	6,218.2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338.31	620.11	1,718.20
2150501	行政运行	408.31	408.31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20		94.20
2150517	产业发展	1,624.00		1,624.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211.80	211.8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500.00		4,50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000.00		1,00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500.00		3,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6	48.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6	48.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66	48.66	

备注：本表反映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三

2023年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日常公用经费
合计		923.86	790.00	133.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0.54	660.54	
30101	基本工资	145.89	145.89	
30102	津贴补贴	70.77	70.77	
30103	奖金	141.29	141.29	
30107	绩效工资	47.54	47.5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72	57.7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86	28.8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2.30	32.3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75	6.7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66	48.6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76	80.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86		131.86
30201	办公费	18.80		18.8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3	咨询费	4.00		4.00
30205	水费	3.00		3.00
30206	电费	0.20		0.20
30207	邮电费	7.00		7.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50		3.50
30211	差旅费	1.00		1.0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5	会议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4.08		4.08
30226	劳务费	6.00		6.00
30228	工会经费	25.45		25.45
30229	福利费	6.81		6.8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0		8.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02		18.02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4.00		24.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9.47	129.47	
30305	生活补助	120.27	120.27	
30307	医疗费补助	9.20	9.20	
310	资本性支出	2.00		2.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		2.00

表四

2023年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12.00		8.00		8.00	4.00

表五

2023年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故此表无数据。

表六

2023年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8,569.39	合计	8,569.39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8,569.39	国防支出	1,256.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4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卫生健康支出	47.76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节能环保支出	15.23
事业收入资金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838.31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48.6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表七

2023年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8,569.39	8,569.39								
203	国防支出	1,256.00	1,256.00								
20306	国防动员	1,256.00	1,256.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1,256.00	1,2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44	363.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85	206.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27	12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72	57.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6	28.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59	156.59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59	156.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76	47.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94	46.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91	21.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9	10.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0	3.2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44	11.4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82	0.8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82	0.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23	15.23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5.23	15.23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5.23	15.2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838.31	6,838.31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338.31	2,338.31								
2150501	行政运行	408.31	408.31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20	94.20								
2150517	产业发展	1,624.00	1,624.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211.80	211.8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500.00	4,50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000.00	1,00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500.00	3,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6	48.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6	48.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66	48.66								

表八

2023年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569.39	923.86	7,645.53
203	国防支出	1,256.00		1,256.00
20306	国防动员	1,256.00		1,256.00
2030699	其他国防动员支出	1,256.00		1,25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44	207.34	156.1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6.85	206.8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0.27	120.2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7.72	57.7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6	28.86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59	0.49	156.1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59	0.49	156.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7.76	47.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6.94	46.9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1.91	21.9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39	10.3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0	3.2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1.44	11.44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82	0.82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82	0.82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23		15.23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15.23		15.23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15.23		15.2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838.31	620.11	6,218.20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2,338.31	620.11	1,718.20
2150501	行政运行	408.31	408.31	
215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94.20		94.20
2150517	产业发展	1,624.00		1,624.00
2150599	其他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支出	211.80	211.8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4,500.00		4,500.00
2150805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1,000.00		1,00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3,500.00		3,5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66	48.6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66	48.6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66	48.66	

表九

2023年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号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16.00	16.00								
A	货物	4.00	4.00								
C	服务	12.00	12.00								

表十

2023年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部门支出预 算数	8,569.39	
当年整体绩效 目标	1.贯彻实施国家、市级工业领域产业政策，提出全区产业结构调整的建议和产业实施的意见；贯彻国家和重庆市有关工业领域技术创新、技术进步、技术引进相关政策、法规，协调推进本区工业领域产业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指导行业技术创新、技术进步、人才培养工作；2.指导推进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创新，协助推进工业控制系统信息安全工作，协助解决智能制造和工业互联网推进中的重大问题和事项，组织申报、推荐国家和市级智能制造专项，推进软件和信息服务业产业发展，促进工业化和信息化深度融合；3.贯彻执行国家和重庆市军民融合发展政策，推动军民融合发展工作；4.推动微型企业培育发展，推进楼宇产业园和小企业创业基地、公共服务平台创建等工作；5.推进工业和信息产业的能源节约、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绿色发展等方面的政策落实，推动工业领域绿色制造能力建设，盐行业管理和储备盐管理工作；6.加强区域内液化天然气、液化石油气、醇基燃料行业监督管理。				
绩效指标	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率	15	%	<	1
	工业投资增速	10	%	≥	15
	规上工业企业“专精特新”覆盖率	5	%	≥	35
	为企业争取上级扶持资金	15	万元	≥	8000
	工资福利保障人数	10	人	≥	34
	慰问、服务特殊人员数	5	人	≥	90
	补助企业数	10	户	≥	120
	新升规企业数	10	户	≥	12
	补助企业平均标准	20	万元/每项目	≤	500

表十一

2023 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策兑现专项	主管部门	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当年预算	1,256.00					
项目概况	根据本级政策兑现文件及各批次上级资金文件，对符合各申报条件且申报成功的企业进行政策兑现，助力企业发展。					
立项依据	本级政策兑现文件及各批次上级资金文件及申报文件					
当年绩效目标	持续为企业争取本、上级资金支持，服务好企业，为企业高质量发展提速。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补助企业数	20	≥	5	家	是
	企业平均补助标准	20	≤	500	万元/每项目	是
	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20	定性	高质量发展	其他	否
	企业政策知晓率	20	=	100	%	是
	服务企业满意度	10	≥	90	%	否

表十一

2023 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级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当年预算	1,000.00					
项目概况	根据重庆市小微专项资金申报各批次申报通知，支持我市中小微企业成长，提升发展质量，提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立项依据	市级关于开展重点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及各批次申报通知					
当年绩效目标	为我区中小微企业争取扶持资金，支持企业持续健康发展，进一步促进我市中小微企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资金拨付到企业的时限	10	≤	30	个工作日	否
	企业补助平均成本	15	≤	200	万元/每项目	是
	通过资金扶持，促进我区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	30	定性	高质量发展	其他	否
	政策知晓率	15	=	100	%	是
	补助企业数	20	≥	20	户	是

表十一

2023 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当年预算	3,500.00					
项目概况	根据重庆市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各批次申报通知，支持企业加大技改、研发等方面投入，提升发展质量，助推企业成长、支持企业创业创新、加强公共服务、降低融资成本等。					
立项依据	市级关于开展重点专项资金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及各批次申报通知					
当年绩效目标	支持企业加大技改、研发、数字化等方面投入，提升发展质量，助推企业成长、支持企业创业创新发展、加强公共服务、降低融资成本等。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企业平均补助标准	20	≤	300	万元/每项目	是
	提升企业创业创新发展	20	定性	提升	其他	否
	企业申报资料真实率	20	=	100	%	是
	补助企业满意度	10	≥	92	%	否
	补助企业数	20	≥	30	户	是

表十一

2023 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高质量发展扶持资金	主管部门	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当年预算	1,600.00					
项目概况	根据《南岸区经开区推动制造业跃升十条扶持政策》南岸经信发〔2022〕104号、《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支持绿色创新若干财政金融政策》的通知》（南岸府办发〔2021〕34号）、《南岸区、重庆经开区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扶持办法》、《南岸区、重庆经开区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扶持办法实施细则》，对符合条件的企业进行政策扶持，推动企业高质量发展。					
立项依据	《南岸区经开区推动制造业跃升十条扶持政策》南岸经信发〔2022〕104号、《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重庆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支持绿色创新若干财政金融政策》的通知》（南岸府办发〔2021〕34号）、《南岸区、重庆经开区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扶持办法》、《南岸区、重庆经开区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扶持办法实施细则》					
当年绩效目标	及时完成对符合条件企业的资金扶持，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补助企业平均成本	20	≤	300	万元/每项目	是
	促进我区企业高质量发展	20	定性	高质量发展	其他	否
	补助合格率	20	=	100	%	是
	服务企业满意度	10	≥	90	%	否
	扶持企业数量	20	≥	40	户	是

表十一

2023 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盐业储备仓储补助	主管部门	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当年预算	24.00					
项目概况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盐业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发〔2016〕65号）、《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延长盐业监管体制改革过渡期的通知》（工作通知〔2017〕723号）和《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做好盐业体制改革近期重点工作的通知》、区政府第41次常务会议纪要、南岸府办发〔2018〕71号《南岸区盐业改革工作实施方案》文件要求，以确保辖区食盐质量和供应安全为核心，坚持食盐专营制度，依法治盐，健全食盐储备，严格市场管理。					
立项依据	重庆市南岸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岸区盐业改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南岸府办发〔2018〕71号）文件、《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食盐政府储备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渝财产业【2017】230号）文件					
当年绩效目标	确保食盐市场供应，维护食盐市场稳定。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保持食盐价格基本稳定	30	定性	稳定	其他	否
	我区常年储备食盐数量	20	=	1000	吨	是
	储备食盐质量合格率	20	=	100	%	否
	储备食盐仓储补助成本	20	≤	240	元/吨	否

表十一

2023 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工业、信息化及智能制造	主管部门	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当年预算	40.70		
项目概况	<p>一、根据《关于印发〈区县（自治县）考核指标体系〉的通知》，保障工业经济平稳健康发展的日常工作，完成工业经济发展的各项目标任务；</p> <p>二、一是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工信部企业〔2022〕63号）、《关于开展创新型中小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第三批重点支持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积极培育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落实好培育发展民营市场主体成效的举措；二是根据各批次市级工业和信息化、市级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申报通知，对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后，聘请具有专业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企业申报的项目进行真实性审核，尽量保证向上推荐企业申报材料的合规性、真实性；三是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招商引资工作的实施意见（试行）》南岸委办发〔2017〕55号、《南岸区重庆经开区招商引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全区招商引资工作目标分解的通知》，为企业发展、招商引资提供服务。</p> <p>三、南岸区重庆经开区紧跟重庆市智能制造发展步伐，立足区情，分行业、分步骤持续推进全区制造业与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提升地区经济发展质量，持续推进以大数据智能化为引领的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行动计划：推动实施智能化改造；二是根据《重庆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满天星”行动计划（2022—2025年）》（渝府办〔2022〕21号）文件，市经济信息委、市财政局、市大数据发展局拟印发《中心城区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评价奖励办法（试行）》，将按照“月度报表、季度总结、半年评估、年度评价”方式，重点从场所、企业、人才、机制等方面对中心城区各区开展评价，评价结果按照综合得分情况从高到低依次排，要求各区应严格执行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国家统计局批准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统计调查制度》，建立健全工作机制，落实人员、资金等，认真开展行业运行监测统计工作，从而推动软件信息服务业高质量发展。</p>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区县（自治县）考核指标体系〉的通知》、《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工信部企业〔2022〕63号）、《关于开展创新型中小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市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关于开展第三批重点支持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重庆市软件和信息服务业“满天星”行动计划（2022—2025年）》（渝府办〔2022〕21号）					
当年绩效目标	1.全区工业经济平稳运行，经济运行质量提升；2.促进全区智能制造、工业互联网新模式、新业态发展，全区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智能制造能力大幅提升，有效推动“满天星”行动计划；3.积极培育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为企业争取不少于5000万元的市级资金。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规上工业企业“专精特新”覆盖率	15	≥	35	%	否
	助力工业投资增速	25	≥	12	%	是
	服务企业满意度	10	≥	90	%	否
	助力企业创建数字化工厂及车间数	25	≥	5	个	否
	为企业争取上级资金	15	≥	5000	万元/年	否

表十一

2023 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特殊人员专项	主管部门	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当年预算	156.10					
项目概况	<p>一、根据南岸府办发[2006]81号，南委老发[2002]2号，渝委老[2017]72号，渝人社发[2016]276号文件精神，2006年起区属国有破产企业的离休干部由我委代为发放生活补贴及相关公特管费，进行日常管理工作，维护社会稳定；</p> <p>二、根据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经济信息委、市国资委《关于进一步解决企业部分军队退役人员生活困难的通知》（渝民发〔2011〕116号）、《关于解决企业军队退役“三类人员”中部分未落实生活困难补助问题的会议纪要》（市联席办2014年第3期）、《关于调整企业“三类人员”生活医疗困难补助标准的通知》（渝退役军人局〔2021〕46号）发放原区属国有破产工业企业“三类人员”生活医疗困难补助。</p>					
立项依据	南岸府办发[2006]81号，南委老发[2002]2号，渝委老[2017]72号，渝人社发[2016]276号文件、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经济信息委、市国资委《关于进一步解决企业部分军队退役人员生活困难的通知》（渝民发〔2011〕116号）、《关于解决企业军队退役“三类人员”中部分未落实生活困难补助问题的会议纪要》（市联席办2014年第3期）、《关于调整企业“三类人员”生活医疗困难补助标准的通知》（渝退役军人局〔2021〕46号）					
当年绩效目标	及时发放补助资金，切实保障原区属国有破产企业离休干部及“三类人员”的相关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权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计量单位	是否核心
	补助对象满意度	10	≥	90	%	否
	补助合格率	15	≥	100	%	否
	补助政策知晓率	30	≥	100	%	否
	补助按时到位率	15	≥	100	%	否
	补助人数（户数）	20	≥	90	人次	是

表十一

2023 年一般性项目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环保、能源管理和安全监管执法	主管部门	402-重庆市南岸区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当年预算	28.73		
项目概况	<p>一、根据《节约能源法》、《重庆市燃气管理条例》、渝经信委发〔2019〕86号《深化工业环保“一岗双责”工作实施方案》、渝经信环资〔2019〕13号《关于认真做好工业企业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工作的通知》，落实工业环保“一岗双责”，开展节能监察工作；按照市经济信息委《关于编制重庆市2022年丰水期有序用电方案的通知》（〔2022〕3号）要求，编制区级有序用电方案；根据《关于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指导意见》（工信部联产业〔2017〕30号），《关于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的通知》（渝府办发〔2017〕64号），《南岸区重庆经开区2021年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工作实施方案》（南岸经信发〔2021〕68号）利用能耗标准淘汰落后产能；</p> <p>二、根据市委〔2017〕15号文；渝委办发〔2019〕48号中职能职责增加加油站加气站和液化石油气行业日常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节约能源法》、《重庆市燃气管理条例》，《食盐专营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盐业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发〔2016〕65号）、重庆市人民政府令291号、南岸府发〔2016〕28号文件，加强行业安全指导，执行电、气、油气、液化石油气、醇基燃料、LNG、CNG及新能源等安全监管职责；落实燃气、工业节能的行政审批和电力、燃气（LNG、CNG、醇基燃料）、盐业执法；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重庆市燃气油气行业安全专项整治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21〕64号）文件，组织应急预案演练。</p>		

<p>立项依据</p>	<p>市委[2017]15号文；渝委办发[2019]48号中职能职责增加加油站加气站和液化石油气行业日常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节约能源法》、《重庆市燃气管理条例》，《食盐专营办法》、《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盐业体制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发〔2016〕65号）、重庆市人民政府令291号、南岸府发[2016]28号、《关于编制重庆市2022年丰水期有序用电方案的通知》（〔2022〕3号）、《关于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指导意见》（工信部联产业〔2017〕30号）、《关于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的通知》（渝府办发〔2017〕64号）、《南岸区重庆经开区2021年利用综合标准依法依规推动落后产能退出工作实施方案》（南岸经信发〔2021〕68号）、《关于印发重庆市燃气油气行业安全专项整治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21〕64号）</p>					
<p>当年绩效目标</p>	<p>1.落实工业环保“一岗双责”，通过节能监察、利用能耗标准淘汰落后产能、有序用电工作，提高我区能源管理效益；2.督促指导辖区规上工业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提升企业安全生产意识，有效防控生产安全事故，降低辖区安全风险，建立良好的营商环境，提升辖区整体安全水平。</p>					
<p>绩效指标</p>	<p>指标名称</p>	<p>指标权重</p>	<p>指标性质</p>	<p>指标值</p>	<p>计量单位</p>	<p>是否核心</p>
	<p>重点场所隐患排查率</p>	<p>30</p>	<p>=</p>	<p>100</p>	<p>%</p>	<p>否</p>
	<p>环保、安全指导对象满意度</p>	<p>10</p>	<p>≥</p>	<p>90</p>	<p>%</p>	<p>否</p>
	<p>集中安全生产指导人次</p>	<p>20</p>	<p>≥</p>	<p>200</p>	<p>人次</p>	<p>是</p>
	<p>检查节能量和节能措施企业数</p>	<p>20</p>	<p>≥</p>	<p>6</p>	<p>户</p>	<p>否</p>
	<p>督导指导经开区外规上工业企业落实环保主体责任的数量</p>	<p>10</p>	<p>≥</p>	<p>30</p>	<p>户</p>	<p>否</p>